

基隆市立信義國中 100 學年度全校英語口說評量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 100 年度提升國中小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。
- (二) 本校英語領域對話討論事項決議

二、目的

- (一) 提升學生英語學習成效。
- (二) 增進學生口說英語的能力及學習興趣。

三、主辦單位:教務處、英語領域全體教師。

四、參加對象:全校普通班學生。

五、評量時間:100 年 12 月 13 日(二)10:05~11:45。

六、地點:本校體育館。

七、評量內容:各年級以第一、二次段考教學內容為評量範圍， 並以單字 2 題、會話 1 題的方式進行 1 對 1 抽問。

八、評分方式及標準:

- (一) 邀請本校全體英語教師擔任口評委員。
- (二) 口說評量成績佔第三次多元評量總成績 10%。
- (三) 單字每題 2 分(發音正確 1 分、重音正確 1 分);會話 6 分(應答正確 2 分、語音正確 2 分、對答流利 2 分)。

九、施測流程:

- (一) 應考順位:依年級分三梯次進入體育館
(第一梯次:九年級、第二梯次:八年級、第三梯次:七年級)。
- (二) 請學務處依應考順位廣播集合學生於體育館內，考場秩序請學務處及該班導師加強維護。
- (三) 應考前，請各班班長於教室外面走廊依座號 1~5、6~10、11~15...
排面五人一橫排方式整隊(缺席或缺號時需遞補至 5 人)，再帶至體育館內。

(四) 以班級為單位,一次 5 人同時 1 對 1 應考,請工作人員計時 30 秒、30 秒結束時,即停止作答並依指示至考場後方休息區,待該班級學生全部完成口考後,再由導師帶回。

十、缺席者補考:經各班導師確認考試當天因事、病、公假缺考者,統一 12/16(五)12:30 至圖書室補考。

十一、特殊生處遇:請特教組生輔員協助特殊生於 12/15(五)12:30 至圖書室應考。

十二、本實施辦法經英語領域討論並呈校長核准後實施,如有未盡事宜另行通知。

基隆市信義國中 100 學年度全校英語口說評量工作分配

工作內容	負責人	備註
學生桌 6 張、椅 11 張	英語領域	
各班評分表	教學組	
口考人員	英語領域 教師	
流程掌控及說明	教務處	
計時人員	教務處	提供按鈴 1 個 碼表 2 只
各班整隊帶至體育館 及全班應考後帶回	各班導師	1.依座號 1~5、6~10、11~15...排面五人一橫排方式整隊(缺席或缺號時需遞補至 5 人) 2.每 5 名學生口試後,依指示至考場後方休息區,待該班級學生全部完成口考後,再由導師帶回。 3.因為考試時間很快就完成,請各班導師務必確實全程隨班督導
現場秩序維護	學務處	
廣播應考年級至體育館	學務處	
拍照錄影	教務處	